

Beale 教授的《啟示錄注釋 引言》學習分享

主後 2023 年

學習資料 10

九，約翰的啟示錄的結構及規劃（The Structure And Plan Of John's Apocalypse）

文學上的大綱（Literary Outlines）

大段的解釋關係（The Interpretative Relationship of the Segments）

（一）未來學派者的立場（The Futurist Position）

（二）漸進性的扼要復述（平行論）的立場（The Progressive Recapitulation (Parallelism) Position）

《1》審判-救恩的結論的重複（Repetition of Judgment-Salvation Conclusions）

《2》結構格式的重複（Repetition of Structural Patterns）

《3》重要主題，影像，及短語的重複（Repetition of Significant Themes, Images, and Phrases）

《4》書信對異象的關係（The Relation of the Letters to the Visions）

《5》扼要復述如同一個預言性的及啟示性的文學的特點（Recapitulation as a Characteristic of Prophetic and Apocalyptic Literature）

《6》但以理書隱喻的結構意義以及它對開始了的末世論及扼要復述的暗示（The Structure Significance of Daniel Allusions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Inaugurated Eschatology and Recapitulation）

啟示錄的引言以及或許它在 1:1 的標題暗指但以理書 2:28~29、45：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δείξαι...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那時(也是)要去顯示展現...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和合本翻譯為：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直譯為：要去顯示展現...這些現在必須要去生發成為的事情）

這個句子直接跟隨著短語 ἐν τάχει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和合本翻譯為：快），這個

短語應該是七十士譯本的短語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和合本翻譯為：日後；直譯為：在最末後的那些日子)的一個改寫，而這個短語出現在七十士譯本的但以理書 2:28~29、45，並且在‘迪奧多特譯本(Theodotion)’出現在但以理書 2:28。

ἐν τάχει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這個短語有時候被理解為是代表‘快速的方式(speedy manner)’，且以這種方式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預言將要被應驗，而不是表達預言應驗的‘迫近的時間(imminent time)’；但是，這個短語看起來是要表達在最近的將來的應驗，這個應驗或許在當今已經開始，因為它是被用於代替但以理書的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而但以理書的這個短語當然是指應驗的時間，而不是速度。但以理所預期要發生在遙遠的“那些末後的日子(latter days)”的事情，就是擊敗宇宙性的邪惡以及引進神聖的國度，約翰則預期要發生在他自己的一代，如果沒有已經開始發生的話。因此，約翰可能在表明，但以理書第 2 章（以及它的平行，但以理書第 7 章及隨後經文）是主要的結構框架之一，整個啟示錄接下來的內容都必須在這些主要的結構框架中被理解。實在而言，隨後提及對國度（1:6、9）的參考，隨同接下來提及對“人子”（1:7）及異象（1:13~15）的參考，都強烈地指向這些參考的但以理書框架的存在，而 1:6、9 以及 1:13~15 都在顯示在現今‘最初的預言的應驗(initial prophetic fulfillment)’：

【啟 1:6 又使我們成為國民 《καὶ ἐποίησεν ἡμᾶς βασιλείαν· 並且 他/她/它那時(也是)行出作成 到於我們 到於(她)王權國度 ([RT]版本為：到於(他們)君王)》，作他父神的祭司；但願榮耀權能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啟 1:9 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裏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

【啟 1:13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

啟 1:14 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

啟 1:15 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

事實上，約翰對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開始了的(inaugurated)”末日觀點在啟示錄 1:3 中藉著一個短句，“因為日期近了”，變得更為清楚：

【啟 1:3 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

短句“因為日期近了”的希臘文是：ὁ γὰρ καιρὸς ἐγγύς 《(他)那 因為 (他)場合時節 接近地》，這是一個對‘迫近(imminence)’的誇張性的表達，這個迫近按照字面意義可以表達現今的時候。

這個陳述有一個驚人的‘比喻性的平行(figurative parallel)’在馬可福音 1:15 中：

【可 1:15 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在這裏，“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這句話的希臘文為：Πεπλήρωται ὁ καιρὸς καὶ ἤγγικεν ἡ βασιλεία τοῦ θεοῦ 《他/她/它現在已經被促使成充滿添足 (他)那 (他)場合時節， 並且 他/她/它現在已經靠近 (她)那 (她)王權國度 從屬(他)那 從屬(他)神》。

從馬可福音 1:15 的上下文以及‘同義平行性(synonymous parallelism)’的表達來看，這會是很明顯的，就是，馬可福音 1:15 中的第二個句子（神的國近了），關於在舊約中被預言的“國度的靠近(nearness of the kingdom)”，就是一個對第一個句子（日期滿了）的尖銳化：國度的靠近有理由是一個表達在現今時候剛開始應驗的說法 《註：特別是因為這句話是由

這個國度的君王耶穌基督所宣講的》。

這同樣的現今的觀點看起來也作用在啟示錄 1:3b 中，並且至少能夠說，這裏的用字指向最近的未來。約翰應該是將基督的死與復活視為是在開啓那個被但以理書所預測且被長久等候的‘末時的國度(kingdom of the end times)’，而這個末時的國度現在將要繼續於整個教會時代。

《附注指出：可以參考 1:5~6、9、13~18，這些經文都將所應許的國度視為是開始應驗於現今：

【啟 1:5 並那誠實作見證的，從死裏首先復活，為世上君王元首的耶穌基督；有恩惠平安歸與你們。他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脫離有古卷作洗去〕

啟 1:6 又使我們成為國民 《καὶ ἐποίησεν ἡμᾶς βασιλείαν：並且 他/她/它那時(也是)行出作成 到於我們 到於(她)王權國度 ([RT]版本為：到於(他們)君王)》，作他父神的祭司；但願榮耀權能歸給他，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啟 1:9 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 《βασιλεία：在對(她)王權國度》，忍耐裏一同有分；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

【啟 1:13 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

啟 1:14 他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

啟 1:15 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

啟 1:16 他右手拿著七星；從他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

啟 1:17 我一看見，就仆倒在他腳前，像死了一樣。他用右手按著我說：不要懼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

啟 1:18 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

啟示錄 1:3 這節經文也有可能是一個對路加福音 21:8 的隱喻：

【路 21:8 耶穌說：你們要謹慎，不要受迷惑；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又說：時候近了；你們不要跟從他們。】

路加福音 21:8 這裏的句子“時候近了”，希臘文為：‘Ὁ καιρὸς ἤγγικεν 《(他)那 (他)場合時節 他/她/它現在已經靠近》，也有“在現今應驗”的意義。

據此，在馬可福音 1:15 與路加福音 21:8 可能是約翰心裏想到的，並且至少是啟示錄 1:3 這裏的使用的代表性的平行。實在而言，另外在耶利米哀歌 4:18 的平行暗示了一個可能性，就是這個比喻性的語言可能是符合習慣用語的：

【哀 4:18 仇敵追趕我們的腳步像打獵的，以致我們不敢在自己的街上行走；我們的結局臨近 《ἤγγικεν ὁ καιρὸς ἡμῶν：他/她/它現在已經靠近 (他)那 從屬(他)場合時節 從屬我們》，我們的日子滿足 《ἐπληρώθησαν αἱ ἡμέραι ἡμῶν：他/她/它那時(也是)被促使成充滿添足 (她們)那些 (她們)日子/白日 從屬我們》，我們的結局來到了 《πάρεστιν ὁ καιρὸς ἡμῶν：他/她/它現在持續來到旁邊 (他)那 從屬(他)場合時節 從屬我們》。】

》

並且啟示錄第 1 節的這個短句（ἐν τάχει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正是要在 1:3b、6、9、13~15 的這個“開始了的末時(inaugurated end-time)”結構框架中來被理解。或許，如同在 1:3b 中是很明顯的，在第 1 節中的句子甚至會是一個比喻性的表達，在表達一個已經在現今的應驗《註：開始的應驗》，而不是僅僅在迫近的未來。

啟示錄第 1 章的異象的結論是在第 19~20 節，這也能夠作為一個對這卷書的‘二度

引言(reintroduction)’：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

啟 1:20 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

在第 19 節對約翰所要寫的內容的三重指示可能代表一個對第 8b 節（參考 1:18a）或一個像它一樣普遍被使用的短語的進一步調整：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

【啟 1:8 主神說：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阿拉法俄梅戛乃希臘字母首末二字〕是昔在今在以後永在的全能者。】

參考：

【啟 1:18 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

在第 19 節的這個公式的第三部分反映了第 1 節的用字，並且主要是由但以理書 2:28~29a、45~47 的術語所組成（參考七十士譯本及迪奧多興譯本）：*ἃ μέλλει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準備快要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和合本翻譯為：將來必成的事；直譯：這些準備快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

《註：比較：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 *《ἃ μέλλει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準備快要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都寫出來。】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ν τάχει》*：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他的眾僕人；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

儘管在一些手抄卷中 *μέλλει* 《他/她/它現在持續準備快要》取代了但以理書的 *δεῖ*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δεῖ* 仍然在經文傳統中有重要的見證。由於但以理書第 2 章的參考似乎使用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以及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如同為同義詞，約翰很可能在第 19 節以末日的含義來使用第三個短語——意即，對但以理書及啟示錄而言，*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看起來是具有末世論性質的。

《註：比較：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

【但 2:28 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顯明奧秘的事，他已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尼布甲尼撒王；你的夢和你在床上腦中的異象是這樣。

但 2:29 王阿，你在床上想到後來的事，那顯明奧秘事的主，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你；

.....

但 2: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這夢準是這樣，這講解也是確實的。】

但以理書第 2 章	但以理書第 2 章
但以理書 2:28（迪奧多興譯本）：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 直譯：這些必須要發生在最末後的那些日子的事情	
但以理書 2:29 (七十士譯本)： ὅσα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到於(它們)這每一切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 直譯：這一切必須要發生在最末後的那些日子的事情	但以理書 2:29 (迪奧多興譯本)： τί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到於(它們)任何什麼呢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直譯：什麼是必須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
但以理書 2:45 (七十士譯本)： τὰ ἐσόμενα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到於(它們)那些 到於(它們)將要(持續)讓自己是了的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 直譯：那些將要在最末後的那些日子有的事情	但以理書 2:45 (迪奧多興譯本)：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直譯：這些必須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
	啟示錄 1:19
	啟示錄 1:19： ἃ μέλλει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準備快要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直譯：這些準備快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 和合本翻譯為：將來必成的事



但以理書 2: 29a、45 在啟示錄 1:19 中是約翰最先考慮到的，這可以藉著在 1:20 中的 τὸ μυστήριον 《(它)那 (它)奧秘》所確認：

【啟 1:20 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 《τὸ μυστήριον：(它)那 (它)奧秘》；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

這個字/短語也出現在但以理書 2: 29、47：

【但 2:29 王阿，你在床上想到後來的事，那顯明奧秘事 《μυστήρια：到於(它們)奧秘》的主，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你；】

【但 2:47 王對但以理說：你既能顯明這奧秘的事 《μυστήρια：到於(它們)奧秘》，你們的神，誠然是萬神之神，萬王之主，又是顯明奧秘事 《τὸ μυστήριον：(它)那 (它)奧秘》的。】

再者，正如同在但以理書第 2 章，μυστήριον 《(它)奧秘》這個字在啟示錄 1:20 這裏也是很清楚地被使用在「一個末時的上下文/處境(an end-time context)」以及在有緊密關聯於“解釋(interpretation)”的想法中，這是由於啟示錄第 1 章的異象是關於“人子”作為彌賽亞君王的這個職分的「開始了的應驗(inaugurated fulfillment)」，並且“奧秘”是關於「末日的國度(latter-day kingdom)」，這個國度的「正開始的應驗(beginning fulfillment)」是被解釋為教會，聖徒，及保護的天使；這也可以參考：

【啟 1:6 又使我們成為國民 《καὶ ἐποίησεν ἡμᾶς βασιλείαν : 並且 他/她/它那時(也是)行出作成 到於我們 到於(她)王權國度》, 作他父神的祭司; 但願榮耀權能歸給他, 直到永永遠遠。阿們。】

【啟 1:9 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 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 國度 《βασιλεία : 在對(她)王權國度》, 忍耐裏一同有分; 為神的道, 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 曾在那名叫拔摩的海島上。】

因此, 這是很明顯的, 就是在第 1 節的引言被擴展於第 19 節: 約翰清楚地被吩咐要將他已經看見的但以理書一樣的異象寫在一本書中並且將它寄送給七個教會。這樣, 第 19 節就像是一個再確認, 確認整個啟示錄具有的但以理書的性質, 第 19 節同時作為一個第 1 章的結論以及作為一個至少是接下來兩章的引言並且或許作為一個整卷書的二度引言。參考比較 (1:11):

【啟 1:11 你所看見的, 當寫在書上, 達與以弗所, 士每拿, 別迦摩, 推雅推喇, 撒狄, 非拉鐵非, 老底嘉, 那七個教會。】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 和現在的事, 並將來必成的事, 都寫出來。】

短句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與一個“那些末後的日子(latter days)”的意思的“語義學上的等同(semantic equivalence)”在對第 19 節的古老觀點上具有重要意義:

【啟 1:19 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 和現在的事, 並將來必成的事, 都寫出來 《γράψον οὖν ἃ εἶδες καὶ ἃ εἰσὶν καὶ ἃ μέλλει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 你那時(也是)就要刻寫記載 這樣 到於(它們)這些個 你那時(也是)看見察覺, 並且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們現在持續是, 並且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準備快要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如同我們已經看到的, 有些未來學派者提議第 19 節是作為這卷書在“時間順序上的大綱(chronological outline)”:

“所看見的”是指向約翰在 1:9~20 的視覺異象的經歷;

“現在的事”是關於在第 2~3 章的書信中第一世紀教會的處境;

“將來必成的事”(將來: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原文直譯: 這些準備快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關注於那導向基督再來的遙遠未來的災難(第 4 章隨後經文)。

但是, 如果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只是一般地指向“末時的世代(the age of the end time)”, 而這個世代約翰視為是已經被開始了的, 那麼第 19 節就不可能表達一個這樣整齊在時間順序上的公式。按照這樣而言, “這些準備快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原文直譯; 和合本翻譯為: 將來必成的事)必然是指向“那末後日子的時期(the latter-day period)”, 而這個時期包括了在過去的開始以及現在, 連同對未來的指向。

根據在啟示錄第 1 章中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隱喻, 這必然是有重要意義的, 就是這卷書下一個主要段落在 4:1 的引言也是暗指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隱喻:

【啟 4:1 此後, 我觀看, 見天上有門開了, 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 對我說: 你上到這裏來, 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καὶ δείξω σοι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 並且 我將要(持續)顯示展現 在對你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

不僅僅 4:1 的用字再次地反映但以理書 2:28~29、45, 並且這個隱喻也明顯地是以同樣於 1:1、19 的方式被使用: δείξω σοι 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μετὰ ταῦτα 《我將要(持續)顯示展現 在對你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和合本翻譯為: 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直譯為: 我將要向你顯示展現

這些現在必須要發生在這些之後的事情)。如同在 1:19, 4:1 的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與但以理書的 ἐπ' ἐσχάτων τῶν ἡμερῶν 《<在上面>從上面 從屬(她們)最末後的 從屬(她們)那些 從屬(她們)日子/白日》很可能為同義詞，以致接下來的那些異象在範圍上也是末世論的。

再者，如果我們在 4:1b 中關於 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的推論是正確的，那麼這個經文就不能夠被理解為是在表達，所有在第 4 章之後的異象都是指向一個在第 2~3 章之後未來時間的時期，而只是在表達，那些異象都是關於對“那些末後的日子(latter days)”的解釋的進一步的異象，既是在一個“已實現的”，也是在一個“未實現的”層面上。但無論如何，絕大多數未來學派的注釋家都已經將 4:1 理解為是支持他們立場的最明顯的指示標記之一。

然而，我們的討論顯示，μετὰ ταῦτα 《<轉換其中>隨到後 到於(它們)那同一者》是一個一般性的末時的參考，指向沿著新約救贖歷史的‘連續統/體(continuum)’中那些過去的，現在的，及未來的事件。對於“那些末後的日子(the latter days)”，“末時(end times)”，以及其他同義的表達，新約中大部分的‘參考(references)’都不是特別指向未來的，而是指向‘末時的時期(end-time period)’，而這個時期是已經開始，是正在持續，並且會終極成就於某一個未來的時間點；例如：

【可 1:15 說：日期滿了，神的國近了；你們當悔改，信福音。】

【徒 2:17 『神說：在末後的日子，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你們的少年人要見異象；老年人要作異夢；】

【加 4:4 及至時候滿足，神就差遣他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

【林前 10:11 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

【林後 6:2 因為他說：『在悅納的時候，我應允了你；在拯救的日子，我搭救了你。』看哪，現在正是悅納的時候，現在正是拯救的日子。】

【提前 4:1 聖靈明說，在後來的時候，必有人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

【提後 3:1 你該知道，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

【彼前 1:20 基督在創世以前，是預先被神知道的，卻在這末世，纔為你們顯現；】

【彼後 3:3 第一要緊的，該知道在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隨從自己的私慾出來譏諷說：】

【來 1:2 就在這末世，藉著他兒子曉諭我們，又早已立他為承受萬有的，也曾藉著他創造諸世界；】

【來 9:26 如果這樣，他從創世以來，就必多次受苦了；但如今在這末世顯現一次，把自己獻為祭，好除掉罪。】

【雅 5:3 你們的金銀都長了鏽；那鏽要證明你們的不是，又要喫你們的肉，如同火燒。你們在這末世，只知積攢錢財。】

【約壹 2:18 小子們哪，如今是末時了；你們曾聽見說，那敵基督的要來，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

【猶 1:18 他們曾對你們說過，末世必有好譏諷的人，隨從自己不敬虔的私慾而行。】

因此，若是我們對啟示錄 4:1 的討論是有效的，那麼這節經文就不應該被視為是在斷言說，這卷書從這個點開始的所有異象都專門是指向未來。

第三個對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隱喻也出現在啟示錄另外一個主要大段的開始，這就暗

示了一個模式可能正在浮現：約翰正在採用這同一個但以理書的隱喻作為一個‘文學上的設計裝置(literary device)’來給與他這整本書一個結構。這個結論可能不會是太猜測性的，證據就是這同一個但以理書的隱喻在 22:6 中的另外一次的再出現，這裏約翰引進這卷書最後的段落，可能也同時給與一個對前面段落的結論：

【啟 22:6 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他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僕人 《δειξαι τοῖς δούλοις αὐτοῦ 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ν τάχει：那時(也是)要去**顯示展現** 在對(他們)那些 在對(他們)奴僕 從屬(他)同一者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

在 22:6 這裏的用字對應於在 1:1 中的開場白的用字，並且很可能在 22:6 這裏這個短句的使用方式也與在 1:1 那裏一樣：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 《δειξαι τοῖς δούλοις αὐτοῦ ὃ δεῖ γενέσθαι ἐν τάχει：那時(也是)要去**顯示展現** 在對(他們)那些 在對(他們)奴僕 從屬(他)同一者 到於(它們)這些個 他/她/它現在持續**成固定必須**[非人稱用法] 那時(也是)要去讓自己**生發成為 在內** 在對(它)**短暫急速之間**】；他就差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實在而言，若是約翰是有意識地藉著對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隱喻來引進他這卷書主要的段落，而這也的確看起來就是如此，這就可以帶出一個關於在 4:1 的隱喻的進一步結論。儘管毫無疑問可以合理地將 4:1~22:5 區分為不同的次段落，約翰也很可能將它（4:1~22:5）視為一個寬廣的‘統一體(unity)’。這個統一體從一個事實來看是很清楚的，就是“那些毀壞的異象（第 6~20 章）被包夾於一個連結頭尾拱架在上面‘關於神為創造者及救贖者’的異象之中”（學者 Sweet），就是在第 4~5 章及 21:1~22:5 中的異象。如同已經提到過的，根據‘但以理書第 2 章的標記(Daniel 2 markers)’，啟示錄寬廣的結構可以被視為：

(1) 1:1~18（引言）；

(2) 1:19~3:22；

(3) 4:1~22:5；

(4) 22:6~21（結論）。

《註：

或許可以這麼理解：

1:19~3:22：表達在地上教會經歷的現實

4:1~22:5：啟示從天上寶座視角的真相

》

這個結構的規劃方案從下面注意到的得到進一步佐證，就是注意到，在但以理書第 2 章中，第 28~29 節引進了異象本身（第 31~35a 節）《註：第 36~45 節是對異象的解釋》，並且在第 45b 節中同樣的短語是這所講述的異象的正式結論的一部分：

【但 2:28 只有一位在天上的神，能顯明奧秘的事，他已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尼布甲尼撒王；你的夢和你在床上腦中的異象是這樣。

但 2:29 王阿，你在床上想到後來的事，那顯明奧秘事的主，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你；】

【但 2: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這夢準是這樣，這講解也是確實的。】

同樣地，從但以理書來的這同一個短語也引進並總結那在啟示錄 4:1~22:6 中的異象本身（或甚至是 1:1~22:6；參考這兩節經文的平行用字）：

【啟 1:1 耶穌基督的啟示，就是神賜給他，叫他將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他就差

遣使者，曉諭他的僕人約翰；】

【啟 22:6 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他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的眾）僕人。】

【啟 4:1 此後，我觀看，見天上有門開了，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對我說：你上到這裏來，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這樣就顯示了啟示錄甚至依賴於但以理書第 2 章的結構。

在啟示錄 22:6b 的隱喻示意了一個結論，這是被這一節經文的第一部分所強調出來的，這個結論確認了那些在前面所有章节的異象都是“真實可信的”（πιστοὶ καὶ ἀληθινοί《（他們）誠且信的 並且（他們）真正實在的》），而這一個短語明顯地也是根據但以理書第 2 章異象的結論：

【啟 22:6 天使又對我說：這些話是真實可信的《πιστοὶ καὶ ἀληθινοί：（他們）誠且信的 並且（他們）真正實在的》；主就是眾先知被感之靈的神，差遣他的使者，將那必要快成的事指示他僕人。】

【但 2:45 你既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這夢準是這樣《ἀληθινόν：（它）真正實在的》，這講解也是確實的《πιστή：（她）誠且信的》。】

若是能夠下結論說，這些但以理書第 2 章的隱喻是有意圖的，並且也隨之汲取了但以理書第 2 章上下文的含義，那麼，就有一個基礎來提議說，這為整個啟示錄提供了一個重要的思想框架，意即，對宇宙邪惡的末時審判以及永恆國度的隨後建立。如同已經看見的，這是‘一個開始了的末日的思想(an inaugurated latter-day thought)’，這個思想遍佈在那些異象及書信中，這就意味著這些異象不應當以一個唯獨未來學派的方式來理解，而是應當也包括關於在末世論上的過去及現在的重要段落。這個結論與一個‘扼要復述的觀點(recapitulation view)’最為相配，根據這個觀點，那關注於過去，現在，及未來的那些重複的段落出現在整卷書的各處。

《7》對這卷書結構的一個崇拜的及禮拜儀式的處理方式以及其對扼要復述的應用（A Cultic and Liturgical Approach to the Structure of the Book and Its Applications for Recapitulation）

學者 Barbara W. Snyder 曾經提議，這個寬廣的空間框架——在其中啟示錄的那些事件被描繪——是一個被勾畫為一個會幕或聖殿的宇宙的框架（天和地）。

《附注指出：這是出於 Snyder 的著述“在啟示錄中的戰鬥神話”。儘管很難總結 Snyder 的論文，接下來的評論嘗試一個對那些顯著點的總結。》

《註：戰鬥神話是在整個古代近東文明的神話中看到的秩序與混亂（或善與惡）之間的超自然之戰，以猶太教達到頂峰。許多希伯來人的鄰邦都有一個關於善良的神與混亂的惡魔作戰的“戰鬥神話”。》

特別而言，Snyder 指出：

第 1~16 章是被‘屬天的會幕(the heavenly tabernacle)’所支配，而這個會幕代表在現今世代的創造；

在第 17~22 章中這個‘拱架在上面的影像(the overarching image)’是一個在 21:1~22:5 中所被描述的‘那將臨世代的新聖殿(the new temple of the age to come)’外面的外院中的審判的影像。

有兩個對會幕/聖殿的相似性將 Snyder 引導到這個結論：

第一，第 1~3 章的七個燈臺暗示一個在屬天的至聖所外的聖所的‘設置(setting)’。

第二，在 4:1 及隨後經文中，約翰升到屬天的寶座的所在，這也就是至聖所，從這裏他看到在第 4~16 章的異象。

這個‘設置(setting)’的被確認是藉著在第 4~5 章中基路伯的在場，也是藉著在 4:6 中的玻璃海，這個玻璃海代表會幕在至聖所外面的院子中的銅的洗濯盆：

【啟 4:6 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如同水晶；寶座中，和寶座周圍有四個活物，前後遍體都滿了眼睛。】

《註：所羅門建殿的時候，“銅海”取代了會幕時代的“洗濯盆”：

【王上 7:23 他又鑄一個銅海，樣式是圓的，高五肘，徑十肘，圍三十肘。】

【王下 25:13 耶和華殿的銅柱，並耶和華殿的盆座，和銅海，迦勒底人都打碎了，將那銅運到巴比倫去了；】

》

由於會幕代表整個宇宙，在第 1~3 章的聖所以及在 4:1 及隨後經文中的至聖所對應於‘屬天的範疇(the heavenly sphere)’，並且‘外院(outer court)’對應於‘屬地的範疇(the earthly sphere)’，這個屬地的範疇是與神敵對的。

這個看法得到進一步的支持，這是藉著海與敵對神的勢力的關聯（參見 4:6 的注釋），以及藉著在 11:1~2 中‘外院代表了會幕建築結構中屬地的部分’這個事實，而這個外院能夠被在那裏逼迫神子民的敵對勢力所褻瀆：

【啟 11:1 有一根葦子賜給我，當作量度的杖；且有話說：起來，將神的殿，和祭壇，並在殿中禮拜的人，都量一量。

啟 11:2 只是殿外的院子，要留下不用量；因為這是給了外邦人的；他們要踐踏聖城四十二個月。】

當新的創造來到，那“海”就不再被包含在新聖殿的建築結構中，而是被丟棄在外面並且被轉變為“火湖”：

【啟 21:1 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啟 21:8 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

這個藉著聖殿結構框架中不同部分所提醒的‘在視角上的改變(the change in perspective)’很符合這卷書中我們所觀察到的那些寬廣的分段，這是藉著提及約翰被聖靈感動所引進的分段：

(1) 1:10 引進聖所的異象：

【啟 1:10 當主日我被聖靈感動，聽見在我後面有大聲音如吹號說：】

(2) 4:1~2 引進屬天的至聖所，在這裏約翰仍然對外院的層面有一個視野，但從這裏他也看見在第 5~14 章的異象：

【啟 4:1 此後，我觀看，見天上有門開了，我初次聽見好像吹號的聲音，對我說：你上到這裏來，我要將以後必成的事指示你。

啟 4:2 我立刻被聖靈感動，見有一個寶座安置在天上，又有一位坐在寶座上；】

(3) 17:1~3 引進在聖殿外院發生的對巴比倫的獻祭性的審判：

【啟 17:1 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給你看；

啟 17:2 地上的君王與他行淫；住在地上的人喝醉了他淫亂的酒。

啟 17:3 我被聖靈感動，天使帶我到曠野去；我就看見一個女人騎在朱紅色的獸上；那獸有七頭十角，遍體有褻瀆的名號。】

(4) 21:9 顯示一個著眼於作為聖殿整體的至聖所，這個至聖所也是等同於新創造：

【啟 21:9 拿著七個金碗，盛滿末後七災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要將新婦，就是羔羊的妻，指給你看。

啟 21:10 我被聖靈感動，天使就帶我到一座高大的山將那由神那裏從天而降的聖城耶路撒冷指示我。】

學者 Snyder 辯證說，這個聖殿結構框架的本身需要在‘一個末時的住棚節(an end-time Feast of Tabernacles)’的‘時間的處境(temporal context)’中來理解。她將啟示錄寬廣的架構與在第一世紀根據‘米示拿(Mishnah)’住棚節慶祝的方式來相比較（參考利未記 24:3，民數記 15 章）：

【利 24:3 在會幕中法櫃的幔子外，亞倫從晚上到早晨，必在耶和華面前經理這燈；這要作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

《註：米示拿(Mishnah)，又譯為密西拿或米書拿或密釋納，猶太教經典之一，將猶太教口傳傳統口傳妥拉書面化後集結而成。它約在主後 200 年，由拉比猶大·哈·納西完成編輯。米示拿的希伯來文的字根源自於動詞，意思是重複，或是學習與複誦。它是“塔木德(Talmud)”的基礎。“塔木德(Talmud)”是猶太教中地位僅次於“塔納赫(Tanakh)”（希伯來文聖經）的宗教文獻；源於主前 2 世紀至主後 5 世紀間，記錄了猶太教的律法、條例和傳統。其內容分為三部分，分別是“米示拿(Mishnah)”——口傳律法、“革馬拉(Gemara)”——口傳律法的註釋、“米德拉什(Midrash)”——聖經的註釋（是猶太教對律法和倫理進行通俗闡述的宗教文獻，為猶太法師知識的研究與猶太聖經的詮釋）。》

(a) 閱讀律法書 = 在第 5 章中書卷的七印被引進並在 6:1~8:1 中被打開，意即，被閱讀

【啟 5:1 我看見坐寶座的右手中有書卷，裏外都寫著字，用七印封嚴了。

.....

啟 5:7 這羔羊前來，從坐寶座的右手裏拿了書卷。

啟 5:8 他既拿了書卷，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著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

(b) 每天早晨獻燔祭之前的獻香 = 8:3~4 隨同 8:5

【啟 8:3 另有一位天使拿著金香爐，來站在祭壇旁邊；有許多香賜給他，要和眾聖徒的祈禱一同獻在寶座前的金壇上。

啟 8:4 那香的煙，和眾聖徒的祈禱，從天使的手中一同升到神面前。】

【啟 8:5 天使拿著香爐，盛滿了壇上的火，倒在地上；隨有雷轟，大聲，閃電，地震。】

(c) 在獻祭之時吹號 = 七號；

(d) 一個水和酒的奠祭被澆在早晨的燔祭上 = 七碗；

(e) 伴隨著利未人的奏樂 = 5:8；14:2~3；15:2~3

【啟 5:8 他既拿了書卷，四活物和二十四位長老，就俯伏在羔羊面前，各拿著琴，和盛滿了香的金爐；這香就是眾聖徒的祈禱。

啟 5:9 他們唱新歌，說：你配拿書卷，配揭開七印；因為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叫他們歸於神，

啟 5:10 又叫他們成為國民，作祭司，歸於神；在地上執掌王權。】

【啟 14:2 我聽見從天上有聲音，像眾水的聲音，和大雷的聲音；並且我所聽見的好像彈琴的所彈的琴聲。

啟 14:3 他們在寶座前，並在四活物和眾長老前唱歌，彷彿是新歌；除了從地上買來的那十四萬四千人以外，沒有人能學這歌。】

【啟 15:1 我又看見在天上有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啟 15:2 我看見彷彿有玻璃海，其中有火攪雜；又看見那些勝了獸和獸的像，並他名字數目的人，都站在玻璃海上，拿著神的琴；

啟 15:3 唱神僕人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說：主神，全能者阿，你的作為大哉，奇哉，萬世之王阿，〔世或作國〕你的道途義哉，誠哉。】

這裏的最後一個，15:2~3，是直接在那第一次提到要傾倒七碗之後。

學者 Snyder 辯護這個概念，就是在 8:5 中從天來的火，在與第 15~16 章中的七碗的連結上，是一個與審判有關聯的獻祭：

【啟 8:5 天使拿著香爐，盛滿了壇上的火，倒在地上；隨有雷轟，大聲，閃電，地震。】

【啟 15:1 我又看見在天上有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啟 15:2 我看見彷彿有玻璃海，其中有火攪雜；又看見那些勝了獸和獸的像，並他名字數目的人，都站在玻璃海上，拿著神的琴；】

這是由於注意到舊約經常暗喻性地描繪審判如同獻祭，例如：

【申 13:12 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居住的各城中，你若聽人說：有些匪類從你們中間的一座城出來勾引本城的居民，說：我們不如去事奉你們素來所不認識的別神；

申 13:13 見上節

申 13:14 你就要探聽，查究，細細的訪問，果然是真，準有這可憎惡的事行在你們中間，

申 13:15 你必要用刀殺那城裏的居民，把城裏所有的，連牲畜，都用刀殺盡。

申 13:16 你從那城裏所奪的財物都要堆積在街市上，用火將城和其內所奪的財物，都在耶和華你神面前燒盡；那城就永為荒堆，不可再建造。

申 13:17 那當毀滅的物，連一點都不可粘你的手；你要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遵守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一切誡命，行耶和華你神眼中看為正的事，耶和華就必轉意不發烈怒，恩待你，憐恤你，照他向你列祖所起的誓，使你人數增多。

申 13:18 見上節】

【番 1:7 你要在主耶和華面前靜默無聲，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耶和華已經預備祭物，將他的客，分別為聖。

番 1:8 到了我耶和華獻祭的日子，必懲罰首領，和王子，並一切穿外邦衣服的。】

【賽 34:1 列國阿，要近前來聽；眾民哪，要側耳而聽；地和其上所充滿的，世界和其中一切所出的，都應當聽。

賽 34:2 因為耶和華向萬國發忿恨，向他們的全軍發烈怒，將他們滅盡，交出他們受殺戮。

賽 34:3 被殺的必然拋棄，屍首臭氣上騰；諸山被他們的血融化。

賽 34:4 天上的萬象都要消沒，天被捲起，好像書卷；其上的萬象要殘敗，像葡萄樹的葉子殘敗，又像無花果樹的葉子殘敗一樣。

賽 34:5 因為我的刀在天上已經喝足；這刀必臨到以東，和我所咒詛的民，要施行審判。

賽 34:6 耶和華的刀滿了血，用脂油和羊羔公山羊的血，並公綿羊腰子的脂油滋潤的；因為耶和華在波斯拉有獻祭的事，在以東地大行殺戮。

賽 34:7 野牛，牛犢，和公牛要一同下來；他們的地喝醉了血，他們的塵土因脂油肥潤。

賽 34:8 因耶和華有報仇之日，為錫安的爭辯，有報應之年。】

【結 39:17 人子阿，主耶和華如此說：你要對各類的飛鳥，和田野的走獸說：你們聚集來罷；要從四方聚到我為你們獻祭之地，就是在以色列山上獻大祭之地，好叫你們喫肉喝血。

結 39:18 你們必喫勇士的肉，喝地上首領的血，就如喫公綿羊，羊羔，公山羊，公牛，都是巴珊的肥畜。

結 39:19 你們喫我為你們所獻的祭，必喫飽了脂油，喝醉了血。

結 39:20 你們必在我席上飽喫馬匹和坐車的人，並勇士和一切的戰士；這是主耶和華說的。】

這些都在啟示錄中被提及於：

【啟 17:16 你所看見的那十角，與獸，必恨這淫婦，使他冷落赤身；又要喫他的肉，用火將他燒盡。】

【啟 18:16 哀哉，哀哉，這大城阿，素常穿著細麻，紫色，朱紅色的衣服，又用金子，寶石，和珍珠為妝飾；

啟 18:17 一時之間，這麼大的富厚就歸於無有了。凡船主，和坐船往各處去的，並眾水手，連所有靠海為業的，都遠遠的站著，

啟 18:18 看見燒他的煙，就喊著說：有何城能比這大城呢。】

【啟 19:2 他的判斷是真實公義的；因他判斷了那用淫行敗壞世界的大淫婦，並且向淫婦討流僕人血的罪，給他們伸冤。

啟 19:3 又說：哈利路亞。燒淫婦的煙往上冒，直到永永遠遠。】

【啟 8:1 羔羊揭開第七印的時候，天上寂靜約有二刻。】

【啟 14:11 他受痛苦的煙往上冒，直到永永遠遠；那些拜獸和獸像受他名之印記的，晝夜不得安寧。】

【啟 19:17 我又看見一位天使站在日頭中，向天空所飛的鳥，大聲喊著說：你們聚集來赴神的大筵席；

啟 19:18 可以喫君王與將軍的肉，壯士與馬和騎馬者的肉，並一切自主的為奴的，以及大小人民的肉。】

學者 Snyder 也提到 7:9，這裏聖徒拿著棕樹枝：

【啟 7:9 此後，我觀看，見有許多人，沒有人能數過來，是從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站在寶座和羔羊面前，身穿白衣，手拿棕樹枝；】

這是一個原始節慶的特徵，一直持續到第一世紀；參考：

【利 23:39 你們收藏了地的出產，就從七月十五日起，要守耶和華的節七日；第一日為聖安息，第八日也為聖安息。

利 23:40 第一日要拿美好樹上的果子，和棕樹上的枝子，與茂密樹的枝條，並河旁的柳枝，在耶和華你們的神面前歡樂七日。

利 23:41 每年七月間，要向耶和華守這節七日；這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

利 23:42 你們要住在棚裏七日；凡以色列家的人，都要住在棚裏；】

【尼 8:14 他們見律法上寫著，耶和華藉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要在七月節住棚；

尼 8:15 並要在各城和耶路撒冷宣傳報告，說：你們當上山，將橄欖樹，野橄欖樹，番石

榴樹，棕樹，和各樣茂密樹的枝子取來，照著所寫的搭棚。】

Snyder 將這些聖殿及住棚節的‘設置(setting)’放置在一個反映近東及舊約“戰鬥神話(combat myth)”的格式的較大的框架中，所有這些都藉著基督的死與復活而被轉變。

學者 Snyder 總結說，七印，七號，七碗既是‘在主題上(thematically)’也是‘在時間上(temporally)’扼要復述彼此，並且敘述了住棚節前七日的那些同樣的事件，這正反映了這個節期的‘主題上的及時間上的進展(the thematic and temporal progression)’，並且也總結說，藉著將所有的七號及所有的七碗特別地各自組放在一起，以與這個節期的格式區別，約翰表達了一個在審判的嚴重性上的‘一個主題上的進展(a thematic progression)’。Snyder 也發表了啟示錄這卷書到目前為止最可行的‘交叉對稱的大綱(chiastic outline)’，她認為這個大綱就進一步支持她扼要復述的看法：

- A. 引言：啟示，書信，預言（1:1~3，1:4~8，1:9~20）
- B. 異象：聖徒在地上（第 2~3 章）
- C. 屬天的公會為審判和加冕而聚集（第 4~5 章）
- D. 七印（6:1~8:1）
- E. 七號（8:2~9:21）
- F. 神顯現：主的使者降下到海上及地上（第 10 章）
- G. 對抗聖徒的爭戰在地上（第 11 章）
- G'. 對抗龍的爭戰在天上（第 12 章）
- F'. 偽造-神顯現：海神(Yamm)的兩個使者從海中及地中上來（第 13 章）
- E'. 未計數編號的七個宣告的系列（第 14 章）
- D'. 七碗（第 15~16 章）
- C'. 屬天的公會為審判和彌賽亞的統治而聚集（第 17~20 章；參考 20:4~15）
- B'. 異象：聖徒在天上（21:1~22:5）
- A'. 結語：啟示，書信，預言（22:6~9，22:10~20，22:21）

《註：海神(Yamm)：Yamm，(希伯來文：“Sea”)也拼寫為 Yam，古代西方閃族的神祇，掌管海洋、河流、湖泊和地下泉水。他還在 Ugarit 出土的石板上記錄的 Baal 神話中發揮了重要作用，這些石板上說，在時間之初，萬神殿的主神 El 授予 Yamm 神聖的王權。有一天，Yamm 的使者要求眾神交出 Baal，讓他成為 Yamm 的僕人。El 終於同意了，但 Baal 拒絕去，而是與 Yamm 交戰。經過一場激烈的戰鬥，工匠 Kothar 為 Baal 提供了兩件特殊武器，最終 Yamm 被殺，王位讓給了 Baal。根據一些學者的說法，Yamm 與 Lotan（希伯來文為 Leviathan；和合本在約伯記 41:1 翻譯為：鱷魚）是同一個神，後者被表達為如同一個多頭的龍或蛇。》

學者 Snyder 在整體上的‘禮拜儀式的觀點(liturgical view)’應該有某些確實性，特別是在她針對七印，七號，七碗為扼要復述的評估。然而，如同任何的理論，Snyder 也面臨一些‘不一致(discrepancies)’。

學者 Snyder 所面臨的最主要的不一致為：

(1) 為什麼約翰將七號和七碗各自聚集為一組，而不是將它們放在一個七天的框架中，使

每一個都在個別的一天施行。Snyder 的回應是，這個不同是由於約翰嘗試要強調在審判的嚴重性上的‘主題上的進展’。但這個回應缺乏說服力。

(2) 在 4:6 中的“玻璃海”是被描述為直接在“寶座前”，而不是在外面更遠的外院中：

【啟 4:6 寶座前好像一個玻璃海如同水晶；寶座中，和寶座周圍有四個活物，前後遍體都滿了眼睛。】

(3) 學者 Snyder 辯證說，在第 1~15 章中那確實的，最突顯的影像是‘屬天的會幕’的影像，而突顯在第 16~21 章的影像是‘新創造中的聖殿’，獨有地被勾畫為至聖所。Snyder 主張，從會幕到聖殿的‘轉移(transfer)’是發生在第 15 章，這主要是藉著辯證說，這一章是根據所羅門的新聖殿的獻殿為模型，就是在歷代紀下第 5、7 章中所講述的，而這個辯證是有可能的，但是並不清楚。這個聖殿影像的移換不是很明顯的，並且頂多可以說是‘一個隱晦的過渡/轉換(a subtle transition)’。但無論如何，這樣一種‘轉移(transfer)’也的確遵循了‘轉移的救贖歷史的格式(the redemptive-historical pattern of the transfer)’，並且把以色列人在曠野的會幕歸入所羅門在耶路撒冷的聖殿。

【啟 15:1 我又看見在天上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啟 15:2 我看見彷彿有玻璃海，其中有火攪雜；又看見那些勝了獸和獸的像，並他名字數目的人，都站在玻璃海上，拿著神的琴；

啟 15:3 唱神僕人摩西的歌，和羔羊的歌，說：主神，全能者阿，你的作為大哉，奇哉，萬世之王阿，〔世或作國〕你的道途義哉，誠哉。

啟 15:4 主阿，誰敢不敬畏你，不將榮耀歸與你的名呢；因為獨有你是聖的；萬民都要來在你面前敬拜；因你公義的作為已經顯出來了。

啟 15:5 此後，我看見在天上那存法櫃的殿開了；

啟 15:6 那掌管七災的七位天使，從殿中出來，穿著潔白光明的細麻衣，〔細麻衣有古卷作寶石〕胸間束著金帶。

啟 15:7 四活物中有一個把盛滿了活到永永遠遠之神大怒的七個金碗給了那七位天使。

啟 15:8 因神的榮耀，和能力，殿中充滿了煙；於是沒有人能以進殿，直等到那七位天使所降的七災完畢了。】

比較：

【代下 5:1 所羅門作完了耶和華殿的一切工；就把他父大衛分別為聖的金銀和器皿都帶來，放在神殿的府庫裏。

代下 5:2 那時所羅門將以色列的長老，各支派的首領，並以色列的族長，招聚到耶路撒冷，要把耶和華的約櫃，從大衛城就是錫安運上來。

代下 5:3 於是以色列眾人在七月節前，都聚集到王那裏。

代下 5:4 以色列眾長老來到；利未人便抬起約櫃；

代下 5:5 祭司利未人將約櫃運上來，又將會幕和會幕的一切聖器具都帶上來。

代下 5:6 所羅門王和聚集到他那裏的以色列全會眾，都在約櫃前獻牛羊為祭，多得不可勝數。

代下 5:7 祭司將耶和華的約櫃抬進內殿，就是至聖所，放在兩個基路伯的翅膀底下；

.....

代下 5:11 當時在那裏所有的祭司，都已自潔，並不分班供職；

代下 5:12 他們出聖所的時候，歌唱的利未人亞薩，希幔，耶杜頓和他們的眾子眾弟兄，

都穿細麻布衣服，站在壇的東邊，敲鈸，鼓瑟，彈琴，同著他們有一百二十個祭司吹號；
代下 5:13 吹號的，歌唱的，都一齊發聲，聲合為一，讚美感謝耶和華；吹號，敲鈸，用各種樂器，揚聲讚美耶和華說：耶和華本為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那時耶和華的殿有雲充滿，

代下 5:14 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職，因為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神的殿。】

《註：第 6 章為所羅門的禱告；注意比較第 5 章結尾和第 7 章開始的經文所顯示的包含模式》

【代下 7:1 所羅門祈禱已畢，就有火從天上降下來，燒盡燔祭和別的祭；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殿；

代下 7:2 因耶和華的榮光充滿了耶和華殿，所以祭司不能進殿。

代下 7:3 那火降下，耶和華的榮光在殿上的時候，以色列眾人看見，就在鋪石地俯伏叩拜，稱謝耶和華說：耶和華本為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

代下 7:4 王和眾民在耶和華面前獻祭；

代下 7:5 所羅門王用牛二萬二千，羊十二萬獻祭。這樣，王和眾民為神的殿行奉獻之禮。

代下 7:6 祭司侍立，各供其職；利未人也拿著耶和華的樂器，就是大衛王造出來，藉利未人頌讚耶和華的；（他的慈愛永遠長存）祭司在眾人面前吹號；以色列人都站立。

代下 7:7 所羅門因他所造的銅壇，容不下燔祭，素祭和脂油，便將耶和華殿前院子當中分別為聖，在那裏獻燔祭和平安祭牲的脂油。

代下 7:8 那時所羅門和以色列眾人，就是從哈馬口直到埃及小河所有的以色列人，都聚集，成為大會，守節七日。

代下 7:9 第八日設立嚴肅會；行奉獻壇的禮七日，守節七日。

代下 7:10 七月二十三日，王遣散眾民；他們因見耶和華向大衛和所羅門與他民以色列所施的恩惠，就都心中喜樂，各歸各家去了。】

(4) 第 17~20 章看起來並不像是設置在一個聖殿的結構框架中，且在這個聖殿的外面正在發生一個審判的獻祭。這個看法必然是從 Snyder 在第 1~16 章比較好的分析中以及從 21:1~22:5 中讀進去的。第 17~20 章的焦點主要是審判。在另外一方面而言，21:1~22:5 暗示這樣一個場景；參考 21:8 和 21:27 及上下文：

【啟 21:6 他又對我說：都成了。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我是初，我是終。我要將生命泉的水白白賜給那口渴的人喝。

啟 21:7 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

啟 21:8 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

【啟 21:27 凡不潔淨的，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纔得進去。】

也可以參考：

【啟 22:14 那些洗淨自己衣服的有福了，可得權柄能到生命樹那裏，也能從門進城。

啟 22:15 城外有那些犬類，行邪術的，淫亂的，殺人的，拜偶像的，並一切喜好說謊言編造虛謊的。】

對 17:1~21:8 而言，那最突顯的‘設置(setting)’是一個曠野，而不是一個聖殿。

(5) 同樣地，第 12~13 章看起來不像是設置在一個會幕的結構框架中，儘管緊接在前面的 11:19 的崇拜氣氛還是有可能形成第 12 章引言的部分：

【啟 11:19 當時神天上的殿開了；在他殿中現出他的約櫃；隨後有閃電，聲音，雷轟，地震，大雹。

啟 12:1 天上現出大異象來；有一個婦人，身披日頭，腳踏月亮，頭戴十二星的冠冕；……

啟 13:1 我又看見一個獸從海中上來，有十角七頭，在十角上戴著十個冠冕，七頭上有褻瀆的名號。

……】

但將第 4~5 章的會幕的‘設置(setting)’視為仍然突顯在這裏（第 12 章），就似乎有些過度使用了在 4:1~2 中那個公式性引言的意義。

(6) 學者 Snyder 的交叉對稱結構比任何其他類似的提議都更好，並且有些平行也是確實的。但是這個大綱似乎仍然沒有按照最自然的文學分段來將這卷書分段（參看前面介紹的大綱），因為第 12~14 章最好被視為為一個單元，而 Snyder 將之區分為三個單元，並且她將第 17~20 章視為一個大段，而它們最好是與第 21 章的開始一起被理解，如同我們之前已經看到的。

結論性的反思：這卷書結構的解釋意義，它的思路的大致流程（Concluding Reflections: The Interpretative Significance of the Book's Structure, the Broad Flow of Its Thought）

所有人都同意，從 6:1 到 20:15 所突顯的主題，依據重要性的次序，是審判，逼迫，以及救恩/獎賞，並且也都同意，這些主題隨著這卷書的進展而被強化。有些人就推論說，這個‘進展的強度(progressive intensity)’就是這卷書是以‘時間順序上的次序(chronological order)’編寫的證據。但是，那些‘許多的平行現象(numerous parallelisms)’指向‘一個扼要復述的結構(a structure of recapitulation)’。我已經嘗試在這裏展示，‘那持續增加的主題上的強度(the increasing thematic intensity)’是更適合於一個比較寬廣的“已然卻又未然(already and not yet)”的‘共時性的扼要復述以及主題上的平行’的結構框架，而不是一個未來學派的序列的規劃方案(a futuristic sequential scheme)’。

對於這個‘增強(intensification)’至少有一個很可能的理由，就是要對一個活在妥協及懷疑之中困惑的教會強調審判，逼迫，和救恩這三個主題的真實性。事實上，這很可能就是為什麼那些可怕的景象被到處地使用在這卷書中，因為讀者已經開始與之妥協的制度機構的邪惡本質必需要被他們認識到。

另外一個指向這個‘主題上的增強(thematic intensification)’的文學特徵是在 4:5 中的“閃電，聲音，雷轟”這個短句：

【啟 4:5 有閃電，聲音，雷轟，從寶座中發出。又有七盞火燈在寶座前點著，這七燈就是神的七靈。】

這個短句被重複了三次，就是在我們分析為正好是這卷書的結構大段的開始或結束點的地方：

【啟 8:5 天使拿著香爐，盛滿了壇上的火，倒在地上；隨有雷轟，大聲，閃電，地震。】

【啟 11:19 當時神天上的殿開了；在他殿中現出他的約櫃；隨後有閃電，聲音，雷轟，地震，大雹。】

【啟 16:18 又有閃電，聲音，雷轟，大地震，自從地上有人以來，沒有這樣大這樣利害的地震。

啟 16:19 那大城裂為三段，列國的城也都倒塌了；神也想起巴比倫大城來，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遞給他。

啟 16:20 各海島都逃避了，眾山也不見了。啟 16:21 又有大雹子從天落在人身上，每一個約重一他連得；〔一他連得約有九十斤〕為這雹子的災極大，人就褻瀆神。】

隨著每一次的重複，這個公式就被一點點地擴展，這是一個文學上的暗示，暗示‘審判的在主題上的增強(thematic intensification of judgment)’。

接下來是一系列這卷書各個段落解釋性的總結以及對它們在邏輯上和主題上的關係的簡短反思。有些解釋性的總結在邏輯上和概念上的關係會被詳細闡述，而其他的則是更自顯為是的。這裏的要點不是要聚焦於這卷書的結構，如同前面所做的，而是要著重於思路在邏輯上的流程，儘管有時候會不容易去追溯。對那些‘過渡/轉換的連結(transitional connections)’想要有更進一步特別的解釋就必須參考完整的注釋。任何在這裏所說的都應該要整合到前面就這卷書所提出的大綱和結構。

1:1~3：引言。啟示被揭露是為了見證的目的，這個見證導致祝福。

這裏主要的強調是那從閱讀這卷書和聽它被讀而獲得的祝福。

1:4~8：問安。約翰代表至高主權的父，聖靈，及子向眾教會問安，這位子的救贖工作導致教會成員的新地位，一切都是為了神的榮耀。

這幾節經文進一步進展，這是藉著著眼於這卷書的一個更大的目標：就是神被榮耀。

1:9~20：約翰的委任。約翰要寫信給眾教會，因為他們的確信是根植於基督的設立為宇宙的審判官，祭司，及教會的統治者，這是基督得勝死亡的一個結果。

這卷書的內容現在變得更為具體。教會對基督工作的確信必要導致教會的祝福（1:1~3）並且終極導致神的榮耀（1:4~8），而這是這一章思想的高點。因此，這個片段應該是前兩個片段的基礎。

2:1~3:22：給七教會的信。基督鼓勵教會作見證，警告他們的妥協，並且勸勉他們勝過與世界的妥協，以便與基督一同承受永生的應許。

這個大段在第1章的基礎上擴展，特別是在1:9~20中人子的異象。基督是在1:12~20中被引進，並且現在講話，藉著講論每個教會特別的情況，如同是教會的統治者及審判官。這對眾教會根據他們未來的得勝的重複應許，是對祝福的性質的一個詳細的發展和解釋，而這祝福是由於對預言的順服（1:3）。

4:1~5:14：寶座，書卷，和羔羊。神和基督被榮耀，因為基督的復活證明祂們在創造之上是至高掌權的，來施行審判和救贖。

從1:12~3:21中基督作為審判官及至高主權的君王的角色被進一步發展。作為君王，祂是在書信中那些將要“得勝”（參見5:5~6）的真基督徒的楷模；這些受苦的基督徒能夠被安慰，因為神和基督是在萬有之上至高掌權的，將要從他們的受苦中帶出救恩和良善，並且將要審判他們中間的妥協者，以及那些在教會之外造成壓迫的人。第4~5章是直接地特別從3:21輾轉出來的，在3:21這裏父的和基督的寶座被提到：第4~5章解釋神至高主權的性質以及基督如何達成與父同在宇宙寶座上的位置。第4~5章的主要要點，然而，與這些

主題全部無關。這兩章的結論分別各自達到高潮於神的榮耀以及神和羔羊兩者——因為祂們至高主權的統治——的榮耀。這樣就回到了第 1 章（及整個第 1~3 章）的主要要點：神的榮耀。

6:1~8：前四印。基督開始履行祂作為祂子民的審判官及君王的角色，這是藉著使用邪惡的屬天勢力在整個教會時代向人施加試煉——或是為了煉淨，或是為了刑罰。

6:9~11：第五印。受逼迫（由於 6:1~8 的災禍）且被榮耀的基督徒呼籲神藉著審判他們的逼迫者來證明神的正義。他們會得到回應，就是當所有神的子民完成了神為他們已經命定的受苦時。

6:12~17：第六印。神回應聖徒的呼籲：祂將要藉著施行最後的審判於不信的世界來證明祂的正義。

7:1~8：眾支派受印記。天使阻止 6:1~8 的邪惡勢力開始它們毀壞的活動於地上，直等到信徒被賦予屬靈的保護以防止失去他們的信心。

7:9~17：群眾。神和羔羊受到讚美，因為顯明了對群眾的救贖，這是藉著保護他們經歷一個有煉淨作用的災難的方式。

8:1、3~5：第七印作為七印系列的終結。最後的審判被重申，作為一個對聖徒在 6:10 中的請求的正式回應，就是請求神刑罰不信的世界。

8:6~9:21：前六號。神回應聖徒在 6:10 中的祈禱，這是藉著使用天使施行那些審判於這個行逼迫的世界，而那些審判至終導向最後的審判。

10:1~11：約翰的再度委任。約翰要繼續預言審判，關於這個審判，吊詭地，他既是喜樂，並且也是哀傷。

11:1~13：兩個見證人。神的指令保證祂與祂子民的同在以及他們有效的見證，這個見證導致他們表面上的失敗，並且在對他們的逼迫者的審判中達到高潮。

啟示錄 10:1~11:13 是一個括弧的段落，並且不是一個時間順序上的延遲，而是一個像第 7 章一樣的文學上的延遲。前六號已經著重於不敬虔之人在整個教會時代受苦的那個審判，但在 10:1~11:13 的括弧解釋了在同一個時間中介於險惡之人與公義之人之間的關係：前者逼迫後者。不信者因為這個拮抗關係而在整個教會時代藉著號筒的審判被刑罰。這在文學上介於第六與第七印和號之間的延遲的平行暗示了一個在主題上的平行。第 7 章展示了基督徒受印記來防止六個號筒的審判在屬靈上毀壞性的傷害。11:1~13 揭露了他們受印記是為了能夠背負一個對福音持久而忠心的見證，這就為那些拒絕他們見證之人的最後審判開始放置一個基礎。

因此，這個括弧並沒有在時間順序上介入第六號與第七號之間，而是對前六個號筒所涵蓋的教會時代的那同一個時期提供了一個進一步的解釋。特別而言，這個括弧為在那些號筒

中所描繪的審判提出了解釋的神學基礎。這就更明確地表達了前面幾章的暗示，就是那些號筒是神對聖徒懇求伸冤並懇求刑罰他們的逼迫者的回應（6:9~11，8:3~5，9:13）：

【啟 6:9 揭開第五印的時候，我看見在祭壇底下，有為神的道，並為作見證，被殺之人的靈魂；

啟 6:10 大聲喊著說：聖潔真實的主阿，你不審判住在地上的人給我們伸流血的冤，要等到幾時呢。

啟 6:11 於是有白衣賜給他們各人；又有話對他們說，還要安息片時，等著一同作僕人的，和他們的弟兄，也像他們被殺，滿足了數目。】

【啟 8:3 另有一位天使拿著金香爐，來站在祭壇旁邊；有許多香賜給他，要和眾聖徒的祈禱一同獻在寶座前的金壇上。

啟 8:4 那香的煙，和眾聖徒的祈禱，從天使的手中一同升到神面前。

啟 8:5 天使拿著香爐，盛滿了壇上的火，倒在地上；隨有雷轟，大聲，閃電，地震。】

【啟 9:13 第六位天使吹號，我就聽見有聲音，從神面前金壇的四角出來，

啟 9:14 吩咐那吹號的第六位天使，說：把那捆綁在伯拉大河的四個使者釋放了。】

結果，約翰在第 10~11 章的預言更多地是著重於對不敬虔之人的審判，而不是對敬虔之人的獎賞。那些見證人主要是被描述（第 11 章）來為對那些逼迫者的審判提供一個基礎；而見證人的伸冤是其次的。

11:14~19：第七號。神建立終極成就的國度並且施行終極成就的審判作為第七號的內容，並且也作為七號系列的結論及高潮。

12:1~17：基督的勝過魔鬼。神保護彌賽亞的群體免於魔鬼忿怒的傷害。

儘管第 12 章開始了一個新的異象，它發展了從這卷書前面那些段落來的那些主題。它進入到那介於世界與教會之間的屬靈衝突的更深的維度，這個衝突在第 1~11 章中已經被逐漸地發展。約翰在第 2~3 章中解釋了這個衝突為一個在其中基督徒被以不同方式受誘惑去妥協的衝突。這些誘惑興起於教會的內部及外部。在每一個接下來的異象中約翰以增加的強度來描繪這個衝突的那些屬靈的來源。七印展示了邪惡的那些屬靈的勢力在終極上是被神寶座周圍的四活物啟動來不分別地對抗信徒及不信者，這是根據復活的基督的命令。七號展示了作為審判的那些鬼魔的勢力被差遣來刑罰剛硬的人類。然而，甚至這些也是被那些天使般的存有所釋放。那些印和號被括弧的片段所打斷，來顯明神的子民在整個試煉中將會在屬靈上被保護，這些試煉就真信徒而言是作為精煉他們信心的考驗。

第 12~22 章訴說了如同第 1~11 章的同一個故事，然而以更詳細的方式解釋了這些前面這幾章所僅僅引進及暗示的。第 12 章揭露，撒但自己是邪惡的更深的源頭。對魔鬼的暗示已經出現在 6:8 及 9:11：

【啟 6:8 我就觀看，見有一匹灰色馬；騎在馬上的，名字叫作死；陰府也隨著他；有權柄賜給他們，可以用刀劍，饑荒，瘟疫，〔瘟疫或作死亡〕野獸，殺害地上四分之一的人。】

【啟 9:11 有無底坑的使者作他們的王；按著希伯來話，名叫亞巴頓，希利尼話，名叫亞玻倫。】

11:17 已經指向“獸”在歷史的終結的出現：

【啟 11:7 他們作完見證的時候，那從無底坑裏上來的獸，必與他們交戰，並且得勝，把他們殺了。】

第 12 章揭示了更大的惡魔。魔鬼是那對聖徒的試煉及逼迫的巨大邪惡的啟動者，如同在：

【啟 2:10 你將要受的苦你不用怕；魔鬼要把你們中間幾個人下在監裏，叫你們被試煉；你們必受患難十日。你務要至死忠心，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

【啟 2:13 我知道你的居所，就是有撒但座位之處；當我忠心的見證人安提帕在你們中間，撒但所住的地方被殺之時，你還堅守我的名，沒有棄絕我的道。】

並且魔鬼是那唆使那“獸”的出現以便壓迫神的子民並誘惑世界的那一個。

12:18~13:18：勸勉。信徒被勸勉要分辨虛假，抵住逼迫，並且不參與魔鬼及其獸的聯盟所推動的虛假的敬拜，以便持守住他們的信仰。

14:1~20；15:2~4：歷史的終結。神藉著在終結獎賞信徒並刑罰獸和它的跟隨者而成就了祂的榮耀。

經由審判及祝福所成就的神聖榮耀的這個主要目標又再次被強調，如同是在第 4~5 章，但現在是以更詳細的方式。

15:5~8：重新繼續對七碗審判的引言。

16:1~21：對不敬虔之人的刑罰。神刑罰不敬虔的人，這是在基督兩次臨到之間的時代期間，並且終極地要在最末後的日子，這是因為他們的逼迫及偶像崇拜。

那些在七號以一個高度比喻方式所陳述的，現在被更直接地陳述在七碗中。大體上，前六號以及前五碗涵蓋了介於基督復活與祂最後到來之間的時期，而最後的號及碗講述最後的審判。儘管介於那些相對應的號與碗之間有某些差異，它們有足夠的相似性可以被認定為是發生在同一個廣闊時期的神聖審判的同一個詳盡的程序的一部分。

在 15:1 中：

【啟 15:1 我又看見在天上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七個最末後的災禍(seven last plagues)”《註：和合本翻譯為：末了的七災；原文直譯為：七個災禍，那些最末後的》這個短句不是指向在七印及七號之後要發生在歷史終結的那些災禍，而是指向在七印及七號之後按照被約翰所看見正式七重異象的順序中排在最後的七碗《註：意即，這是約翰看見或描述的順序，而不是在時間上發生的順序》。它們是“最末後的”是在於她們完成了在之前那些災禍異象中所揭露的思想（參見 15:1 的注釋）。這就意味著七碗的審判並不是必須在歷史的時間上發生在第 6~14 章中的那些審判系列之後。七碗在時間上回到過去並且以更詳細的方式解釋那些在整個時代並在最後審判中達到高峰的災禍。七號在七碗中被扼要復述以便更詳細地闡釋神的‘末日出埃及記的審判(latter-day Exodus judgments)’的程度及應用，這些審判是開始於七號的描繪。

就像七號，七碗的災禍最好被視為是審判而不僅僅是警告，因為出埃及記的災禍對七碗而言，既是一個文學上的模型，並且也是一個神學上的模型（進一步參見在第 8 章的介紹評論，特別是對出埃及記背景在神學上的分析）。

七碗也像是七號，就是神進一步回應聖徒在 6:9~11 中的呼籲，呼籲審判他們的逼迫者。這樣一個鏈接在 16:5~7 中是很明顯的，那裏提及了“祭壇”，也提及了神是“聖潔的”，也提及了祂的審判是“真實的”：

【啟 16:4 第三位天使把碗倒在江河與眾水的泉源裏，水就變成血了。

啟 16:5 我聽見掌管眾水的天使說：昔在今在的聖者阿，你這樣判斷是公義的；

啟 16:6 他們曾流聖徒與先知的血，現在你給他們血喝；這是他們所該受的。

啟 16:7 我又聽見祭壇中有聲音說：是的，主神，全能者阿，你的判斷義哉，誠哉

《ἀληθινὰi：(她們)真正實在的》。】

這個與 6:9~11 的連結也解釋了為什麼七碗不僅僅是警告，而是在終極而言的審判，並且被稱為“大怒的碗”：

【啟 16:1 我聽見有大聲音從殿中出來，向那七位天使說：你們去，把盛神大怒的七碗倒在地上。】

參考：

【啟 15:1 我又看見在天上有異象，大而且奇，就是七位天使掌管末了的七災；因為神的大怒在這七災中發盡了。】

那些經歷七碗災禍的刑罰的人是在被審判，因為他們與獸認同而沒有與羔羊認同。前六碗的所有那些在時間上的審判要在第七碗的最後大審判中達到高峰（16:17~21）：

【啟 16:17 第七位天使把碗倒在空中，就有大聲音從殿中的寶座上出來，說：成了；

啟 16:18 又有閃電，聲音，雷轟，大地震，自從地上有人以來，沒有這樣大這樣利害的地震。

啟 16:19 那大城裂為三段，列國的城也都倒塌了；神也想起巴比倫大城來，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遞給他。

啟 16:20 各海島都逃避了，眾山也不見了。

啟 16:21 又有大雹子從天落在人身上，每一個約重一他連得；〔一他連得約有九十斤〕為這雹子的災極大，人就褻瀆神。】

約翰在類型性上將從出埃及記來的災禍在前五碗中應用於那些活在介於基督的復活與最後到來之間的剛硬的不信者，並且也在最後兩碗中將之應用於在歷史終結的邪惡者（第六碗是直接終結之前）。數目七是比喻性的並且不是指向七個特別的災禍，而是指向這些審判的完全性與嚴重性（參見 15:6 的注釋）。所有七碗審判的目標不僅是要證明神的無可比擬以及對罪人公正的審判，而且在終極上是要證明祂的榮耀，所以神的榮耀這個主要要點再次地被強調。正如：

【啟 15:8 因神的榮耀，和能力，殿中充滿了煙；於是沒有人能以進殿，直等到那七位天使所降的七災完畢了。】

【啟 16:9 人被大熱所烤，就褻瀆那有權掌管這些災的神之名，並不悔改將榮耀歸給神。】

參考：

【啟 11:13 正在那時候，地大震動，城就倒塌了十分之一；因地震而死的有七千人；其餘的都恐懼，歸榮耀給天上的神。】

【啟 11:15 第七位天使吹號，天上就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他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啟 11:16 在神面前，坐在自己位上的二十四位長老，就面伏於地敬拜神，】

【啟 15:4 主阿，誰敢不敬畏你，不將榮耀歸與你的名呢；因為獨有你是聖的；萬民都要來在你面前敬拜；因你公義的作為已經顯出來了。】

【啟 19:1 此後，我聽見好像群眾在天上大聲說：哈利路亞，〔就是要讚美耶和華的意思〕救恩，榮耀，權能，都屬乎我們的神；

啟 19:2 他的判斷是真實公義的；因他判斷了那用淫行敗壞世界的大淫婦，並且向淫婦討流僕人血的罪，給他們伸冤。

啟 19:3 又說：哈利路亞。燒淫婦的煙往上冒，直到永永遠遠。

啟 19:4 那二十四位長老與四活物，就俯伏敬拜坐寶座的神，說：阿們，哈利路亞。

啟 19:5 有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神的眾僕人哪，凡敬畏他的，無論大小，都要讚美我們的神。

啟 19:6 我聽見好像群眾的聲音，眾水的聲音，大雷的聲音，說：哈利路亞；因為主我們的神，全能者，作王了。

啟 19:7 我們要歡喜快樂，將榮耀歸給他；因為羔羊婚娶的時候到了，新婦也自己預備好了。】

較早的幾章描繪了龍的興起（第 12 章），隨後是獸（13:1~10），之後是假先知（或第二個獸，13:11~18），並且最後是巴比倫（14:6~11）。第 16 章開始一個大段，在其中這些邪惡的主要支持者的次序被反轉。在解釋他們的退位中，巴比倫是首先被提到的（16:17~21；第 17~18 章），隨後是獸和假先知（19:17~20），並且最後是龍自己（20:10）。這個反轉進一步指出，在這卷書中缺乏一個對時間順序的排列的關注。這四個仇敵都是在同一個時間被除掉，這從使用同樣的用字以及同樣的舊約隱喻於描述他們的潰敗來看是很明顯的（參見 16:14、19:19、20:8 的注釋）：

【啟 16:14 他們本是鬼魔的靈，施行奇事，出去到普天下眾王那裏，叫他們在神全能者的大日聚集爭戰。】

【啟 19:19 我看見那獸，和地上的君王，並他們的眾軍，都聚集，要與騎白馬的，並他的軍兵爭戰。】

【啟 20:8 出來要迷惑地上四方的列國，〔方原文作角〕就是歌革和瑪各，叫他們聚集爭戰；他們的人數多如海沙。】

17:1~18：那女人-城市。這個世界的經濟-宗教系統以及政府系統的影響是有致命性的，然而這個聯盟將無可避免地導致兩者的敗落。

17:1~19:10 是對第六和第七碗的一個大的解釋性的‘快照(snapshot)’，而這第六和第七碗已經預言了對巴比倫的審判。有些學者注意到明顯的不一致，就是在 17:1 說到這個異象的主要要點是對淫婦的審判，然而在這整章中只有一節經文（17:16）在實際上是關於對巴比倫的審判：

【啟 17:1 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給你看；】

【啟 17:16 你所看見的那十角，與獸，必恨這淫婦，使他冷落赤身；又要喫他的肉，用火將他燒盡。】

但是這個不一致，當 17:1~19:4 這個較大的文學單元被視為是被對淫婦的審判所支配的時候，就消失了。在第 17 章中這麼多的空間被獸給佔據了，這是因為那女人的意義及能力不能夠被全然理解，除非是在她對獸的關係上來看。因此，那獸也必須被全然理解。此外，第 17 章強調了是什麼導致並且帶來巴比倫的傾覆（就 16:12~13 的發展而言），儘管獸和它的盟友的退位也被提到（就 16:14~21 的發展而言）：

【啟 17:12 你所看見的那十角，就是十王；他們還沒有得國；但他們一時之間，要和獸同得權柄與王一樣。

啟 17:13 他們同心合意，將自己的能力權柄給那獸。

啟 17:14 他們與羔羊爭戰，羔羊必勝過他們，因為羔羊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同著羔羊的，就是蒙召被選有忠心的，也必得勝。

啟 17:15 天使又對我說：你所看見那淫婦坐的眾水，就是多民多人多國多方。

啟 17:16 你所看見的那十角，與獸，必恨這淫婦，使他冷落赤身；又要喫他的肉，用火將他燒盡。

啟 17:17 因為神使諸王同心合意，遵行他的旨意，把自己的國給那獸，直等到神的話都應驗了。

啟 17:18 你所看見的那女人，就是管轄地上眾王的大城。】

參考：

【啟 16:12 第六位天使把碗倒在伯拉大河上，河水就乾了，要給那從日出之地所來的眾王預備道路。

啟 16:13 我又看見三個污穢的靈，好像青蛙，從龍口獸口並假先知的口中出來；】

【啟 16:14 他們本是鬼魔的靈，施行奇事，出去到普天下眾王那裏，叫他們在神全能者的大日聚集爭戰。

啟 16:15 （看哪，我來像賊一樣。那儆醒，看守衣服，免得赤身而行，叫人見他羞恥的，有福了。）

啟 16:16 那三個鬼魔便叫眾王聚集在一處，希伯來話叫作哈米吉多頓。

啟 16:17 第七位天使把碗倒在空中，就有大聲音從殿中的寶座上出來，說：成了；

啟 16:18 又有閃電，聲音，雷轟，大地震，自從地上有人以來，沒有這樣大這樣利害的地震。

啟 16:19 那大城裂為三段，列國的城也都倒塌了；神也想起巴比倫大城來，要把那盛自己烈怒的酒杯遞給他。

啟 16:20 各海島都逃避了，眾山也不見了。

啟 16:21 又有大雹子從天落在人身上，每一個約重一他連得；〔一他連得約有九十斤〕為這雹子的災極大，人就褻瀆神。】

因此，18:1~19:4 只是著眼於巴比倫的傾倒本身，如同是在 17:3 中開始的異象的一個繼續（就 16:14~21 的發展以及就 17:1 所宣告的主要要點的發展而言）：

【啟 17:1 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指給你看；

啟 17:2 地上的君王與他行淫；住在地上的人喝醉了他淫亂的酒。

啟 17:3 我被聖靈感動，天使帶我到曠野去；我就看見一個女人騎在朱紅色的獸上；那獸有七頭十角，遍體有褻瀆的名號。】

對這個退位的全面描述正式地開始於 18:1 及隨後的經文，這從 17:2 在 18:3 中實際上的重複來看是很明顯的：

【啟 17:2 地上的君王與他行淫；住在地上的人喝醉了他淫亂的酒。】

【啟 18:3 因為列國都被他邪淫大怒的酒傾倒了；地上的君王與他行淫，地上的客商，因他奢華太過就發了財。】

18:1~24：因巴比倫的傾倒歡喜。那些沒有與偶像崇拜的世界妥協的聖徒將要因神對巴比倫世界系統的審判而歡喜，因為這麼做就證明了他們的信心與神的正義的完整。

天使在 17:1 中應許他要向約翰展示“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審判**”：

【啟 17:1 拿著七碗的七位天使中，有一位前來對我說：你到這裏來，我將**坐在眾水上的大淫婦所要受的刑罰**《κρίμα：對於(它)審案判決》指給你看；】

但是這個**審判**，如同我們已經看見的，只有在第 17 章中的一節經文（17:16）被描繪：

【啟 17:16 你所看見的那十角，與獸，必恨這淫婦，使他冷落赤身；又要喫他的肉，用火將他燒盡。】

然而，天使的應許是在整個第 18 章中被詳細地應驗。這個對巴比倫正在臨到的審判的宣告（18:1~19）是聖徒歡喜的基礎，這不僅僅是因為它證明了他們的伸冤（18:20~24）與神的正義（18:20~19:6），而且也是因為它是他們歸榮耀給神的‘君王身份(kingship)’的理由（19:1~6）。19:1~6（或許也包括 19:7~8），這段經文持續強調巴比倫的傾倒，是——同時從文學上及概念上的觀點來看——對第 18 章的結論。

19:1~10：羔羊的婚宴。巴比倫正臨到的審判（18:1~19:5）與隨即神的統治的建立（19:6）是作為基礎並且引導直至達到公義的伸冤以及基督與祂公義的子民終極的聯合，為此他們將榮耀歸給神（19:7~10）。

再次，如同在前面的那些段落，神的榮耀是祂為真實的聖徒伸冤以及審判妥協者和逼迫者這個工作的宏偉目標。

19:11~21：擊敗獸及它的聯盟。基督將要揭露祂的至高主權以及對祂應許的信實，這是藉著審判巴比倫先前的聯盟以便為祂的子民伸冤。

在 17:1~19:3 中所復述的巴比倫的毀滅並不是一個對所有邪惡勢力的完全擊敗。17:12~18 揭露，神用以推翻巴比倫的工具是獸及它的勢力。因此，為要使這個勝利成為決定性的，這些勢力也必須被摧毀。特別而言，19:7~9 說到，神促使了巴比倫的覆滅以便為祂的子民伸冤。但是其餘的對教會的逼迫者也必須被審判，以便為聖徒從世界的毀謗和逼迫中達成完全的伸冤。尤其是，“為耶穌作見證”——這句話在第 10 節的‘連鎖設置的過渡/轉換(interlocking transition)’中被強調地提到兩次——必須被視為是真實的：

【啟 19:10 我就俯伏在他腳前要拜他。他說：千萬不可；我和你並你那些**為耶穌作見證的弟兄同是作僕人的；你要敬拜神；因為預言中的靈意，乃是為耶穌作見證。**】

那先是對巴比倫的審判，隨後是那對獸，假先知，和他們的追隨者的審判，就證明了那些作出這個見證的人終究是有理的，並且也證明了那見證是真實的。這個對獸和假先知的審判——這些假先知連同他們受欺騙的跟隨者否認那見證的真實——是對第 11~21 節在邏輯上的高潮並且是對神的真實的一個適切的辯護。

20:1~15：千年。千年是開始於教會時代的期間，就是當神限制了撒但欺騙的能力並且當那些已故的聖徒經由他們在天上作王而被伸冤的時候。千年結束於撒但再次興起對教會欺騙性的攻擊以及最後的審判。

第 20 章是一個從 17:1 延伸到 21:8 的較大文學大段的一個部分。這個文學單元的那些首先的段落已經處理了(1) 對巴比倫在歷史結束時要傾倒的宣告（第 17 章），(2) 對這個傾倒的詳細闡釋，特別是從未蒙救贖及蒙救贖的這兩個群眾而來的反應（18:1~19:10），以及(3) 基督對邪惡世界的勢力在歷史終結的審判（19:11~21）。

第 20 章對第 19 章在主題上及時間上的確實關係一直被熱烈地爭辯。在這個注釋對第 20

章的釋經將會辯證，20:1~6 是指向教會時代的過程，且在時間上是先於在第 17~19 章中對最後審判的講述，並且辯證，20:7~15 是扼要復述在 19:11~21 中對最後審判的描述。

21:1~22:5：新耶路撒冷。在將要到來的新世界中蒙救贖之人的群體將要是被成全的，是完全的，是不可侵犯的，且是榮耀的，因為神的‘終極成就的，榮耀的臨在(consummated, glorious presence)’將要永遠居住在他們中間，而那些不忠實之人將會被排除在這種祝福之外。

21:1~8 總結了這整卷書第六個主要大段的最後部分。第 21 章的第一節跟隨著 20:11 的腳跟，20:11 這裏說到“從他（神）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

【啟 20:11 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再無可見之處了。】

【啟 21:1 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

在 20:12~15 中審判跟隨在宇宙性的毀滅之後，但是在 21:1 及隨後經文中一個新的創造跟隨在宇宙的解體之後，以便取代先前的世界。新創造的主題覆蓋了第 21 章，儘管在前面審判的概念並沒有被完全地遺忘：

【啟 21:8 惟有膽怯的，不信的，可憎的，殺人的，淫亂的，行邪術的，拜偶像的，和一切說謊話的，他們的分就在燒著硫磺的火湖裏；這是第二次的死。】

【啟 21:27 凡不潔淨的，並那行可憎與虛謊之事的，總不得進那城；只有名字寫在羔羊生命冊上的纔得進去。】

21:9~22:5 是這整卷書最後一個也是第七個主要大段。21:1~8 預期了 21:9~22:5 並且在那裏被扼要復述。那五個較早的大段（第 4 章及隨後章節）著重於過去，現在，及未來的層面，並且最後的審判或基督的得勝也至少是藉著每個段落中的第七個次分段而被講述。這個最後的主要大段的目的是要強調那介於不完全的教會（第 1~3 章）與被完全的教會之間的對比。第 1~3 章著重於眾教會在整個舊時代中的軟弱，但在 21:9~22:5 這裏的一個意圖，作為對比，是要預先看見教會的永恆被完全的狀態。這個異象也將新耶路撒冷對比於不敬虔的巴比倫。這些與教會的罪的對比以及與巴比倫的對比，及整個大段，在終極上都是意圖要勸勉在當今的信徒要忍耐抵擋對妥協的試探，以致他們可以參與有份於教會的終極成就的榮耀，並且，在終極而言，參與有份於神的終極成就的榮耀。

22:6~21：對聖潔的勸勉。

這個片段是對這整卷書正式的結論。這些最後的經節特別將在 1:1~3 的引言關聯在一起：兩者都表明這卷書是一個從神來的傳達（都使用來自但以理書 2:28~29、45 一樣的用字），兩者都著重於約翰是一個被賦予於他的啟示的“見證人”，並且兩者都說到這個啟示為一個被傳達給“聽者”的“預言”。但是這個結論比引言更長，因為它也提到了這卷書中其他的主題。雖然引言宣告了一個祝福於所有順從這個啟示的人，這個結論發出了一個強調性的咒詛於所有不順從這個啟示的人，並且強調了對不順從的最終審判以及基督的最終到來（這是在 1:7 中所暗示的）。最後的審判要發生於耶穌基督那高潮性的到來。

這個結論展示這卷書的目的是要在神的子民中引起聖潔的順服，以致他們可以接受救恩的獎賞。在 21:1~22:5 中被神的子民所分享的神的榮耀這個高潮性的思想是這卷書到這個點的首要要點，但這個高潮不是這卷書終極的要點。實際上，它的作用是要支持在 22:6~20 中對聖潔的勸勉。對聖潔重複的勸勉是這個結語的主要要點。因為它們被那關於基督到來

的呼求所支持。最終的 15 節經文中有不少於 8 節強調了這卷書的意圖是要去激勵順服，或是經由對順服的勸勉，或是經由對聖潔生活所應許的祝福，或是經由對不聖潔生活審判的警告。這就保持了與 1:1~3 的一致，在那裏主要的要點是對順服的祝福。這種祝福是這個啟示（1:1）以及約翰對它的見證（1:2）的目標。實在而言，這個引言以及這個結語兩者都將對聖潔的勸勉以及對審判的警告建立在即將發生的啟示性事件的基礎上（比較 1:3b 與 22:7a 及 22:7b、11~12、18~20）：

【啟 1:3 念這書上預言的，和那些聽見又遵守其中所記載的，都是有福的；因為日期近了。】

【啟 22:7 看哪，我必快來。凡遵守這書上預言的有福了。】

【啟 22:11 不義的，叫他仍舊不義；污穢的，叫他仍舊污穢；為義的，叫他仍舊為義；聖潔的，叫他仍舊聖潔。

啟 22:12 看哪，我必快來；賞罰在我，要照各人所行的報應他。】

【啟 22:18 我向一切聽見這書上預言的作見證，若有人在這預言上加添甚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

啟 22:19 這書上的預言，若有人刪去甚麼，神必從這書上所寫的生命樹，和聖城，刪去他的分。

啟 22:20 證明這事的說：是了；我必快來。阿們。主耶穌阿，我願你來。】

第 21 節是一個典型的書信的結束，不僅是對 22:6~20，並且是對整卷書：

【啟 22:21 願主耶穌的恩惠，常與眾聖徒同在。阿們。】

這卷書的引言及結語就這樣地展示：約翰的啟示錄辯證的主要目標是要勸勉神的子民保持忠誠，以致他們可以承受最終的救恩。

第 4~5 章形成了對這卷書一直到 22:5 的其餘異象的引言；這個引言覆蓋了在 6:1~22:5 中的每一件事情，但它給自己汲取了第 1~3 章那些主要的主題：基督在祝福聖徒並審判不敬虔者中的統治導致了神與基督的榮耀。

第 4~5 章的主要思想是：神與基督“被榮耀”，因為基督的復活顯示了祂們是在創造之上掌有至高主權來審判並且來救贖。

所有接下來的異象都是從在第 4~5 章引言性的異象所流淌出來的，並且必須被視為是神聖的至高主權在歷史上的後果：例如，七印的異象，七號的異象，未計數編號的異象（第 12~14 章），以及七碗的異象（連同在第 17~19 章所附加的異象）這些都展示了神聖的至高主權在其施行救贖與審判中，在過去，現在，及未來的歷史中的結果。在第 4~5 章之後的一些接續的片段也強調了神的榮耀是作為祂在審判邪惡者及祝福聖徒的工作的目標（例如，第 15 章）。

如同在第 4 章的終結及第 5 章的終結，同樣地朝向異象的大段的終結，在 19:1~8，我們看見這個確認，就是聖徒要歸榮耀給神；這個歸給榮耀是在歷史的結束來到，這是因為巴比倫最終的傾倒，並且因為羔羊與祂的新婦的婚宴，這新婦將要為這個場合被完全地妝飾整齊；著重於妝飾整齊的新婦是意圖要引導聖徒去歸榮耀給神。這個神聖榮耀的含義對 21:1~22:5 也是具中心地位的，因為，如同我們已經看見，新耶路撒冷（=神的子民）只有依據它對神的榮耀的‘發光的反射(luminescent reflection)’才能夠被定義。

然而，在 1:1~22:5 中神聖榮耀的主要要點的作用是要支持約翰在 22:6~20 中的終極的目標，而這個目標是在於勸勉聖徒追求聖潔，以致這整卷書的主要思想可以大約地規劃

[illegible]